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9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了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董增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董事Peter Quan Xiong先生书面委托董事张家荣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董增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增平先生的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0-026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陈邦栋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邦栋先生的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0-026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秦正余先生、张家荣女士、赵世君先

生三人组成，秦正余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审计委员会成员的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0-026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叶锋先生、赵世君先生、Peter Quan Xiong先生三人组成，叶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0-026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董增平先生、陈邦栋先生、Peter Quan Xiong先生三人组成，董增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0-026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聘任董增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决议》。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杨帜华先生、林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邦栋先生为公司总

工程师，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帜华先生、林凌先生简历附后。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决议》。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林凌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决议》。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林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林凌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61610958

传真：021-61610959

电子邮箱：IR@SIEYUAN.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3399号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决议》。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特授权董事长以下批准权限：1、授权董事长按年度决定公司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年度累计金额2%以下的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以及资产的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2、决定公司总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5%以下的贷款、资产的抵押；3、批准实施公司300万元以下的单笔关联交易（或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累计金额在300万元以内的关联交易）；4、授权董事长可根据市场变化调整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的组织机构，决定下属控股公司的人事任命、薪酬方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5、授权董事长决定参股公司的人事提名及重大事项的决策。

本次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内有效，如在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内超过半数的董事改选，本项授权自动终止。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总经理审批权限的决议》。

为适应市场的变化，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特授予总经理以下批准权限：1、总经理可拥有对单项账面净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固定资产的处置权；2、总经理可批准购入单项不超过500万元的固定资产的权限；3、总经理可批准在公司经营范围内单个合同金额不超过公司总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5%的日常经营性合同。

本次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内有效，如在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内超过半数的董事改选，本项授权自动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六、七、八、九项决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增平先生、陈邦栋先生、Peter Quan Xiong先生、张家荣女士、秦正余先生、赵世君先生、叶锋先生的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026号公告。赵世君先生原为公司独立董事，于2017年6月9日任期届满离任。鉴于赵世君先生的专业背景、从业经验均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在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在离任期间，赵世君先生未买卖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日，也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杨帜华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国籍、长期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国际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自2000年起一直在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工作，曾任上海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中办事处主任、江苏省如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思源赫兹互感器有限公司总经理、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第一分公司总经理、上海思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杨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共计37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5%。杨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杨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

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林凌先生，1971年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国籍或长期居留权。林先生自2001年起一直在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等职务，现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目前还担任江苏省如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思源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董事、思源清能电气电子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天铂云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林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93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5%。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林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